公司代码:688300 公司简称:联瑞新材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已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详细描述,敬请投资者查阅。

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00元(含税),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9,287.28万元(含税),占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3.38%。公司本年度不送红股、不转增股本。上述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按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185,745,531股计算。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8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	联瑞新材	688300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柏林	李欣安
办公地址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新浦经济开发区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新浦经济开发区
电话	0518-85703939	0518-85703939
电子信箱	novoinfo@novoray.com	novoinfo@novoray.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要业务

公司致力于无机填料和颗粒载体行业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开展功能性无机粉体材料的制造技术、超微粒子的分散技术、超微粒子的填充排列技术以及超微粒子为载体的表面处理技术为基础的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和新应用的研发。

2、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有利用先进研磨技术加工的微米级、亚微米级角形粉体;火焰熔融法加工的微米级球形无机粉体;高温氧化法和液相法加工的亚微米级球形粒子;经过表面处理的各种超微粒子、多种方法制造的功能性颗粒以及为解决粒子分散开发的浆料产品。产品广泛应用于芯片封装用环氧塑封材料(EMC)、液态塑封材料(LMC)和底部填充材料(Underfill)、印刷电路基板用覆铜板(CCL)、积层胶膜、热界面材料(TIM)、太阳能光伏领域用胶黏剂;面向环保节能的建筑用胶黏剂、蜂窝陶瓷载体;以及特高压电工绝缘制品、3D 打印材料、齿科材料等新兴业务。

3、服务情况

公司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功能性粉体材料及应用方案供应商,在“努力成为客户始终信赖的合作伙伴”愿景的指引下,紧紧围绕行业发展趋势,战略性配合国内外行业领先客户。公司产品销售至行业领先的EMC、LMC、UF等封装材料,以及覆铜板、热界面材料、胶黏剂、先进绝缘制品、蜂窝陶瓷、3D打印、齿科材料等领域,品牌影响力显著提升。公司不仅在传统产品质量方面赢得国内外领先客户认可,而且微米级和亚微米级球形硅微粉、低放射性球形硅微粉、低放射性高纯度球形氧化铝粉等销售至行业领先客户。

公司产品除了在中国大陆销售以外,还在日本、韩国、欧美、东南亚、台湾等国家和地区实现销售,公司和诸多国内外知名企业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

(二)主要经营模式

研发模式:公司始终高度重视研发工作,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开展研发。在公司层面设立技术委员会把握公司产品规划和技术方向。技术中心面向新技术、新材料、新应用;工艺部面向新性能、新工艺、新装备;技术服务部负责对现有产品进行升级优化,为客户提供综合解决方案。重视自主创新和产学研用合作创新相结合。

采购模式:公司通过科学的管理制度的构建和决策流程的运用来确保采购目标和效率的实现。在制度上,公司通过以质量管理体系为核心,完善供应商的导入以及持续改善等制度,特别是针对矿业原料行业的特点,质量管控前移,和供应商建立伙伴关系,由供应链部对采购工作实行统一管理。主要采取以锚定购的采购模式,即按照客户订单采购原材料,同时公司会根据市场情况储备合理库存;公司对供应商执行严格的审核标准,确保采购工作的高效运行。采购部根据供应商的规模、供应半径、订单反应时间、供应产品质量保证能力、环境安全控制能力、资信程序等进行评价,编制合格供应商名录,并对供应商业绩定期评价,建立相关档案。公司认真甄选合格供应商,定期复核采购情况,价格和数量随市场价格和订单而定。

生产模式:公司围绕“及时提供满足顾客要求的产品和服务并持续改进”的质量方针,坚持使用行业一流的设备制造产品、注重现场管理的持续改善、长抓不懈推动员工素养提升、始终保持质量上的高标准,建设了行业一流的智能化生产线,已通过 ISO9001、ISO14001、IATF16949 认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提前对接下游客户的应用需求,根据客户需求规划设计产品,使之适应不同行业甚至不同客户的需求,为客户提供性能优异的产品,以此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信赖合作关系。

销售模式: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持续优化配置资源服务客户。采用直销为主、代理为辅的销售模式,针对不同领域客户的需求,设计、建立专业化的技术服务和营销队伍。经过多年发展,形成专业、规范、有序、完善的营销体系。客户遍布中国大陆、中国台湾、日本、韩国、欧洲和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同时,公司立足长远,建立梯队,通过持续专业化的培训,持续提升各部门人员的专业化水平,力争让客户第一时间准确了解公司和产品,快速准确识别客户需求并推荐有竞争力的产品和解决方案,为后续深度做好市场营销、做强做大公司产品、与客户建立长期信赖的合作关系奠定良好的基础。

(三)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1行业的发展阶段

1.1.1半导体封测行业

封装材料贯穿了电子封装技术的多个技术环节,是半导体行业的先导产业,直接制约着下游智能终端的发展,高端电子封装材料属于技术含量高、工艺难度大、知识密集型的产业环节,是先进封装技术持续发展的基础。

近年来,以HPC、AI和 5G 通信等为代表的需求牵引,正加速先进封装领域的发展。通过缩小晶体管尺寸来增加芯片的晶体管数量,进而提升芯片性能的方式正在面临经济效能的瓶颈,集成电路产业正在寻求新的发展路线,先进封装技术通过增加I/O总数,提升传输效率、系统集成化进而提升芯片整体性能,成为突破当前瓶颈的关键技术。随着Chiplet、HBM 等先进封装技术和工艺的不断发展,对于各级的封装环节所所需的封装材料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封装材料行业迎来正新的发展机遇,先进封装技术拉动封装材料需求不断提升,封装材料市场份额将逐年变大,并有望持续增长。Yole 数据显示,2022 年全球先进封装市场规模约为 443 亿美元,并预计 2028 年达到 786 亿美元,2022-2028 年 CAGR为 10.6%,远高于传统封装的 3.2%。根据SEMI 统计,2022 年全球封装材料市场达到 261 亿美元,预计2027 年全球封装材料市场有望达到 298 亿美元,CAGR 为 2.6%。通信设备、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控制、医疗、航空航天等行业的不断发展,拉动了高密度封装芯片、覆铜板、热界面材料等行业的需求增长,进而带动了先进芯片封装材料、液态灌封材料,高频高速覆铜板的需求,进而对于更低 CUT 点、更加紧密填充、更低的放射性含量的硅微粉、具备特殊电性能如Low Df(低介质损耗)等特性的球形硅微粉和高纯球形氧化铝粉需求的增加。公司依靠核心技术生产的球形无机非金属粉体填料具有行业领先的电性能、低 CUT 点、高填充率、高纯度等优良特性,精准满足新一代 5G 通信用高频高速基板以及新一代芯片封装材料的低传输损耗、低传输延时、高耐热、高导热、高可靠性的要求。

1.1.2新能源动力电池和热界面材料行业

新能源汽车是实现“双碳”目标的重要途径,从碳排放的来源来看,发电端及交通领域是碳排放的核心来源,因此,打造以新能源车为代表的清洁能源应用场景是迈向碳中和的必经之路。近年来,新能源车呈现出强势替代传统能源车的趋势,市场份额逐步扩大。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消息,新能源汽车是全球汽车产业转型升级的主要方向,目前各国发展都比较快,也是减排的重要选择。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23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了958.7万辆和949.5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5.8%和37.9%,新能源汽车产业保持了较快发展势头。

全球车企加码电动化,动力电池技术持续迭代,电池能量密度大幅提升,随着新能源车需求增长拉动电池放量,热管理系统为电池性能关键。动力电池是新能源电池的核心,随着新能源车销量增长,国内外动力电池装机量同步增长。胶粘剂有效提升动力电池性能,在动力电池组装中,胶粘剂广泛应用于 PACK 密封、结构粘接、结构导热、电池灌封等方面,提供安全防护、轻量化设计、热管理等功能,为动力电池实现持久、稳定、高效、安全的运行起到了关键性作用。新能源车市场景气上行,动力电池需求日益升高,将拉动新能源车动力电池胶粘剂用导热粘结体填料需求量快速增长。

随着5G通信设备、高端智能手机等电子产品功能日趋复杂且小型化发展趋势,解决电子产品核心部件发热散热问题成为当务之急,带动了能够满足其散热升级需求的热界面材料的发展,催生作为导热填料的球形氧化铝粉不仅在需求量上保持持续增长,而且对于该填料的纯度、粒度多重改性以及放射性要求也提出了更多的需求,导热填料的市场需求及发展前景日趋明显。

1.1.3环保节能和光伏行业

在全球“碳中和”政策的背景下,光伏行业的发展潜力巨大。近年来在政策引导和市场需求双轮驱动下,我国光伏新增装机量、累计装机量高速增长,并连续多年位居全球首位。中国光伏行业协会预计,2030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将达到436-516GW,光伏领域的快速发展,带动了上游产品生产消费。粘胶剂是光伏组件中重要的一部分,在光伏组件中扮演着至关重要的角色,其选择和使用直接影响到光伏组件的质量状况。在制造和组装光伏组件时,需要选择具有高透光性、耐候性、高粘附性等优良性能的粘胶剂,以确保光伏组件的质量和长期稳定性。

受益于国家环保标准的实施,环保型胶黏剂等行业得到较好的发展机遇,应用于桥梁和高层建筑、汽车点火线圈封装、风力发电机等领域的特种胶黏剂得到快速发展。

1.1.4新应用领域

随着国民经济的快速增长,发电、输变电和电机行业迅猛发展,推动我国的绝缘材料行业的强劲发展。公司产品长期应用于电工绝缘材料,随着国家电网对于绝缘件的耐气候要求,极端条件下局放标准的提升,除了聚合物要求提升外,功能性填料的作用也愈加明显,经过特殊颗粒设计的填料在解决绝缘件在更加恶劣的气候环境中强度提升、局放降低等方面效果显著。

微米级、亚微米级球形硅微粉在 3D 打印材料、齿科材料等方面,利用合理的粒度分布、低比表面积、高流动性、适宜的光学特性等特点,对于制品的性能有了大幅度地提升。

1.2基本特点

公司研发、制造、销售以硅基氧化物填料、铝基氧化物球形填料为核心产品的无机非金属粉体填料,具有技术新、工艺新、应用新、测试条件复杂且更新快等特点,属于新型的跨领域、跨学科、跨专业的尖端机能材料。产品应用于芯片封装材料、电子电路基板、新型绝缘制品、导热界面材料、胶粘剂、蜂窝陶瓷、3D打印、齿科材料等行业,服务于5G装备、消费电子、汽车工业、航空航天、特高压传输、增材制造、齿科健康等领域。

公司产品作为一种性能优异的无机非金属粉体填料,具有高纯度、高填充、高耐热、高绝缘、低线性膨胀系数、导热性好、介电损耗(DI)低等优良特性,属于细分赛道产品,但是应用领域广泛,不同的行业对于产品的需求点、关注点存在差异,甚至完全不同。在覆铜板、环氧塑封料、电工绝缘材料、胶粘剂等各主要应用领域都因上述一项或多项优良特性发挥着功能填料的作用,具有相近的功能应用点,但不同应用领域对于粉体填料的性能需求和侧重点仍存在一定的差异,对粉体填料的技术指标也有着不同的要求。同样的结构和化学成份,随着产品粒度、粒形、表面能、比表面积和表面改性体系的变化,其在相类似的聚合物中应用时性能和外观等表现会明显不同。针对于不同的应用,产品需要从原材料开始,设计选择原物料的化学成分,针对性的设计配方、生产装备和生产工艺,才能满足不同领域的应用要求。

无机非金属粉体填料作为新型复合材料的功能改善、性能提升的关键核心材料,属于新材料行业中不可或缺的一员。

1.3主要技术门槛

无机非金属粉体填料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产品,其研发生产涉及无机化学、有机化学、燃烧学、流体力学、无机非金属材料学、机械力学等学科,属于典型的跨学科、跨专业、跨领域的新材料行业,需要大量的复合型研发和工程技术人员;产品技术含量高,依赖于在材料行业的长期技术工艺经验积累和研发投入技术创新,产品性能的优化也要经历持之以恒地探索和反复实验,人才培养需要较长时间。

下游应用领域广泛,技术迭代快速,研发解决了功能问题,但是只是应用的初级阶段;随着产品的不断迭代,性能的提升需要对于技术工艺和装备的研究持续不断地开展。需要供应链上下游之间深度的信任和融合,共同推动产品的生产和应用技术不断进步。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内行业龙头企业,自创建以来,始终专注于先进无机非金属粉体填料领域的研发、制造,拥有40年无机非金属粉体填料领域的研发经验和技术积累,拥有独立自主的系统化知识产权。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被工信部认定首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成功入选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

公司承担了科技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江苏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完成多项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和国家、省级技术革新项目,承担的“火焰法制备球形硅微粉成套技术与产业化开发及在集成电路的应用”突破国外“卡脖子”技术封锁,荣获中国建材联合会/中国硅酸盐学会科技进步类一等奖。多项产品被认定为国家重点新产品和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公司建成并拥有国家特种超细粉体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硅微粉产业化基地、江苏省石英粉体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江苏省无机非金属功能性粉体材料工程研究中心和电子封装用石英粉体材料新兴产业标准化试点等称号。

在科技进步和产业升级的带动下,特别是近年来在国家加大关键核心材料自主研发,加强国产替代的推动下,受益于下游行业的蓬勃发展,无机非金属粉体材料产业走上了高速发展的快车道。公司从事无机非金属粉体材料研发生产的团队伴随行业发展一路成长,积累了40年的研发和生产管理经验,通过科技创新与技术攻坚,突破多项核心关键技术,自主研发并掌控了多种类型粉体材料的生产能力,持续推动着我国电子工业高质量发展。同时公司稳抓行业发展机遇,抢占市场先机,与国内外众多知名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成功打破了日本等发达国家的技术封锁和市场垄断,实现了进口替代,产品返销海外。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大力拓展海外市场,持续获得海外知名客户认可,市场占有率逐步提高,高端产品销售保持增长态势,巩固了公司行业领先的地位,从而进一步提升了公司整体的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新材料是国民经济建设、社会进步和国防安全的物质基础。在百年未有之大变局背景下的竞争中,材料的作用显得更为重要,开展新材料强国研究,对我国由制造大国向制造强国转变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在科学技术强国和国内经济增长的背景下,“十四五”规划也再次强调科技的关键战略地位,为功能性粉体材料行业的增长提供了保障。

中国工程院发布的《面向2035的新材料强国战略研究》中指出,要促进新材料行业的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发展,实现新材料产业转型升级和结构调整,提升我国新材料自主保障能力和市场竞争力,鼓励以企业为主的新材料自主创新体系,加强新材料研发平台建设,培育与新材料产业发展相适应的人才队伍。

公司自成立以来便深耕新材料行业,公司的核心技术经过20多年的发展,属于典型的自主研发、自主可控的突破“卡脖子”的技术。近年来,公司不断地纵向深化和完善产品布局,打破国外同行等在核心领域的技术封锁和产品市场垄断,成为了国内相关行业的引领者。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的快速发展,新兴应用场景对粉体材料在下游领域的应用也提出了新的要求,公司依托自身核心技术,凭借长期在新材料领域的研发创新经验的深厚积累,可以快速、准确、高效配合客户新产品的研发需求和原有产品的升级迭代,与下游产业发展深度融合。

随着5G和物联网技术的不断发展,以及新能源、汽车电子等新兴领域需求的不断扩大,行业将迎来高速增长的趋势。随着消费者需求的不断变化和升级,高端消费类电子和汽车电子产品升级换代也将进一步提速,进而拉动粉体材料的需求增长。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1,754,701,349.09	1,537,623,162.65	14.12	1,304,902,14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47,439,223.00	1,230,031,593.07	9.55	1,093,709,453.42
营业收入	711,682,420.08	661,954,238.89	7.51	624,709,59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3,994,421.82	188,240,500.97	-7.57	172,867,734.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0,270,057.37	149,951,167.89	0.21	155,616,626.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948,264.23	240,677,481.37	2.61	153,423,336.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60	16.32	减少2.72个百分点	16.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4	1.01	-6.93	1.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4	1.01	-6.93	1.3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增加0.84个百分点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45,048,684.15	169,058,054.39	196,746,291.83	200,829,389.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718,391.27	44,319,756.61	51,795,785.12	49,160,488.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780,659.41	39,277,401.49	45,501,644.30	42,710,352.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23,553.66	68,105,224.73	14,162,252.61	121,757,233.2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48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99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210,000	43,210,000	23.26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晓冬	12,327,388	37,485,323	20.18	0		无		境内自然人
江苏省东海硅微粉厂	10,657,500	32,407,500	17.45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8,873,452	8,919,919	4.80	0		未知		未知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051,332	3,090,784	1.66	0		未知		未知
刘春昱	805,094	2,600,000	1.4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电子信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8,383	2,328,302	1.25	0		未知		未知
阮建军	635,137	2,236,086	1.20	0		无		境内自然人
曹家凯	568,400	1,728,400	0.93	0		无		境内自然人
景顺长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景顺长城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143,964	1,610,134	0.87	0		未知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李晓冬持有江苏省东海硅微粉厂100%股份。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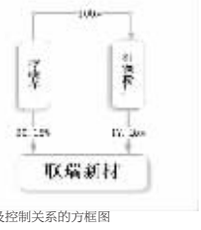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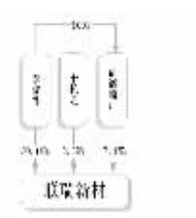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71,168.24万元,较2022年同期增长7.5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399.44万元,较2022年同期下降7.57%。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00 证券简称:联瑞新材 公告编号:2024-003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00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73,994,421.82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522,784,693.27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00元 (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 公司总股本185,745,53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92,872,765.5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53.38%。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 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 拟维持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长期发展的规定,公司拟募的股东回报规划,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监事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88300 证券简称:联瑞新材 公告编号:2024-004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1981年,隶属福建省财政厅。1998年12月,与原主管单位福建省财政厅脱钩,改制为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2009年1月,更名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年12月,转制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7月,更名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楼,首席合伙人为童益恭先生。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合伙人66名、注册会计师337名,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73人。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42,044.78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9,595.84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21,407.04万元。2023年度为82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上市公司主要行业为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含税)为10,395.46万元,审计的与本公司同行业(制造业)的上市公司客户为64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累计赔偿限额为8,000万元的职业保险,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未发生因执业行为导致的民事诉讼。

3.诚信记录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3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1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自律惩戒2次,无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及纪律处分。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郭小军,200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0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本期签字注册会计师:史慧颖,201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0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夏富彪,200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未曾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郭小军、签字注册会计师史慧颖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夏富彪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合伙人郭小军、签字注册会计师史慧颖、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夏富彪,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2024年度年报审计费用6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20万元,合计人民币80万元,费用根据2024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并参照市场价格确定。2024年度,年报审计费用较2023年度相比无变化,内控审计费用较2023年度相比增加10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从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严格核查,认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公司提供了专业、严谨的审计服务,同意继续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88300 证券简称:联瑞新材 公告编号:2024-005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924号)核准,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联瑞新材”)于2019年11月15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493,4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27.2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86,339,952.00元,扣减发行费用68,479,215.66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7,860,736.34元。实际到账金额人民币531,968,258.42元,包括未划转的律师费用、审计费用等发行费用人民币14,107,522.08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9年11月11日到位,并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广会验字[2019]G17032350569号”《验资报告》。

公司2019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23,368,503.04元(其中部分发行费用8,685,849.06元),2019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的净额为687,381.69元。

公司2020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50,826,178.56元(其中部分发行费用8,685,849.06元),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69,000,000.00元),2020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8,709,865.95元。

公司2021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93,972,361.40元(其中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69,000,000.00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转出至基本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43,024,577.77元,2021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5,805,797.81元。

公司2022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91,948,632.40元(其中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69,000,000.00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转出至基本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7,994,085.65元,2022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964,015.76元。

公司2023年度实际使用超募资金账户转出至基本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37,787,860.17元,2023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786,879.36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0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已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	531,968,258.42
减:募投项目累计使用金额	239,181,713.12
减:发行费用	13,933,962.28
减:永久补流	295,806,523.59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6,953,940.57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019年11月13日,公司与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东莞市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海州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连云港海州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连云港分行”)、招商银行连云港分行、中国民生银行南京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 “三方监管协议”), 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具体情况详见2019年11月1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公司募集资金集中存放于专户中,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职责。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方式	账户余额	注销日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胸阳支行注	32050165503600000529	活期存款	已注销	2021-5-1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	327006000013000018121	活期存款	已注销	2021-1-19
招商银行连云港分行	999008155810888	活期存款	已注销	2021-12-14
中国民生银行南京分行	631548599	活期存款	已注销	2022-11-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	327006000013000018695	活期存款	已注销	2020-5-1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胸阳支行注	32050165503600000530	活期存款	已注销	2023-5-10
合计			-	-

注:2020年10月12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海州支行”更名为“中国